2022年度松江区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

担保费用补贴申报指南

为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进一步支持市场主体平稳健康发展，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现就开展2022年度松江区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费用补贴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对象**

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市融资担保中心”）担保的松江区中小微企业，2022年申请的担保起始日期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实际发生的担保贷款。企业需符合以下条件：

1. 企业税收户管在松江区；

2. 企业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确定的中小微企业标准；

3. 企业符合市融资担保中心融资担保扶持范围：

4. 企业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业务管理规定及产业政策。

**（二）支持标准**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实际发生的贷款担保费用，给予100%补贴。

**（三）申报材料**

企业申请担保费补贴需向区财政局提供以下备案材料：

1. 《松江区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费补贴申请表》2份（企业盖章）；

2. 最近一个月的完税凭证或电子缴款凭证复印件1份（企业盖章）；

3. 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复印件1份（企业盖章）；

4. 担保中心与贷款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复印件（“批次担保”项目以《“批次担保”项目信息校验单》视作保证合同或其他可证明融资由担保中心担保的材料）1份（企业盖章）；

5. 银行放款凭证复印件1份（企业盖章）；

6. 融资担保贷款担保费用支付凭证复印件（企业盖章）。

**（四）申报流程**

申报企业根据担保费补贴申报材料目录要求准备有关材料，按顺序整理后向上海市松江区财政局申报并递交材料。

原则上，担保费用补贴申报材料需在贷款发放后3个月内递交。2022年度发生的担保费补贴申请，受理日期截止2023年3月31日。

**（五）受理单位及联系方式**

受理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财政局 企业科

联系电话：赵欢清 37612465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龙源路66号211室

邮箱：sjczqyk@126.com